

证券代码：839312 证券简称：优信无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通信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网络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互联网安全服务；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软件开发；塑料制品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终端计量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通信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网络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互联网安全服务；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软件开发；塑料制品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终端计量

<p>设备制造；终端计量设备销售；厨具卫 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互联网销售(除销 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；非居住房地产租 赁；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。 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： 呼叫中心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 网信息服务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建 设工程施工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。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 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)</p>	<p>设备制造；终端计量设备销售；厨具卫 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互联网销售(除销 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；非居住房地产租 赁；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； <b>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；货物进出 口；技术进出口。</b>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 活动)许可项目：呼叫中心；第一类增 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建筑智 能化系统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第二类 增值电信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)</p>
<p><b>第一百〇二条</b> (十一)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 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经理的提 名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 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 事项和奖惩事项；</p>	<p><b>第一百〇二条</b> (十一)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 理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经理的提名，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<b>财务负责 人</b>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和奖惩事项；</p>
<p><b>第一百二十三条</b> 公司设总经理1名，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副总经 理若干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 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经理、董事 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	<p><b>第一百二十三条</b> 公司设总经理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副 总经理若干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<b>财务负责人</b>、董 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
<p><b>第一百二十四条</b> 本章程第九十一 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适用于高 级管理人员。财务经理作为高级管理 人员，除符合前款规定外，还应当具备</p>	<p><b>第一百二十四条</b> 本章程第九 十一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适用 于高级管理人员。<b>财务负责人</b>作为高级 管理人员，除符合前款规定外，还应具</p>

<p>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</p>	<p>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</p>
<p>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：</p> <p>(一)以专人送出；</p> <p>(二)以邮件(包括电子邮件)方式送出；</p> <p>(三)以传真方式送出；</p> <p>(四)以公告方式送出；</p> <p>(五)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。</p>	<p>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：</p> <p>(一)以专人送出；</p> <p>(二)以邮件(包括电子邮件)方式送出；</p> <p>(三)以传真方式送出；</p> <p>(四)以公告方式送出；</p> <p><b>(五)以微信、短信方式送出；</b></p> <p>(六)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。</p>
<p><b>第四条</b> 公司住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天安数码城4栋2单元401-411。</p>	<p><b>第四条</b> 公司住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天安数码城4栋2单元401、402、403、404、408、409、410、411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天安数码城4栋2单元401-411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天安数码城4栋2单元401、402、403、404、408、409、410、411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18日